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2-B146-04R1

修正案号: 39-6704

一. 标题: 标识-防冰功能打开时的 N2 转速限制-在驾驶舱顶板增加标识并且改造线路抑制减速板自动收回功能-取消

二. 适用范围:

安装了Honeywell ALF502R发动机的所有系列BAe146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CAAC CAD1992-B146-04, 39-0756 (1992 年 4 月 23 日颁发);
2. EASA AD2010-0141-CN (2010 年 7 月 6 日颁发);
3. BAe 系统公司改装服务通告 SB. 11-097-01285A R1 版 (1992 年 4 月 3 日颁发);
4. BAe 系统公司改装服务通告 SB. 11-137-30405A (1998 年 3 月 26 日颁发);
5. Honeywell SB ALF/LF 72-1020 (2010 年 9 月 30 日生效)。
以及符合本指令要求的上述文件的后续批准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2-B146-04, 39-0756

由于安装了Honeywell ALF502R发动机的BAe146飞机曾经出现了

不受控制的推力减少的问题，BAe系统公司颁发了改装服务通告SB.11-097-01285A，要求在驾驶舱顶板增加标识对发动机防冰保护打开时的N2转速提出新的限制。还要求改造电气线路抑制推力手柄启动减速板自动收回功能。当推力手柄向前符合标牌的要求时，这一措施将使减速板在较高的高度工作帮助飞机下降高度。CAAC颁布了CAD1992-B146-04（39-0756）要求执行SB. 11-097-01285A。

随后，SB. 11-097-01285A要求的标识被BAe SB. 11-137-30405A要求的标识替代，CAAC也颁布了CAD要求执行此SB。

后来，Honeywell SB ALF/LF 72-1020要求对发动机改装，不再需要抑制推力手柄启动减速板自动收回功能，CAAC也颁布了CAD要求执行此SB。

所以，CAAC CAD1992-B146-04（39-0756）所要求的行动项目已经由其他适航指令依次替代。

基于以上原因，CAD1992-B146-04（39-0756）取消。

完成本指令可以采取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0 年 7 月 2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0 年 7 月 2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邢军
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9-88793018